**淄川区将军路街道办事处**

**关于开展城乡环境大整治“百日攻坚”行动的**

**实施方案**

将政发〔2023〕16号

为深入推进街道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改善城乡面貌，提升街道人居环境水平，根据区委区政府关于开展“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管理大提升”行动的总体要求和精神，结合街道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改善街道人居环境为目标，坚持问题导向，不断提高街道环境综合整治水平，加强村居管理、环境卫生管理和“美在家庭”创建工作，大干一百天，实现城乡环境卫生水平大提升，全面实现街道面貌洁净、整齐、美丽的目标。

**二、攻坚任务**

（一）实施路域环境提升行动。聚焦城乡道路扬尘污染、漏管失管、路面破损、绿化缺失、脏乱差等突出问题，以县乡道路、城镇道路和农村道路为重点，突出抓好城区主次干道（文峰路、文弘路、凤凰路、孝水路、山川路、沿河路）以及铁路沿线两侧区域道路保洁、裸露土地整治、绿化美化、平交道口硬化、道路设施提升、建筑立面及广告牌匾治理、道路两侧扬尘污染源治理、渣土堆治理以及交通秩序治理等工作，打造畅通、安全、优美、文明的通行环境。

　　（二）实施农村以及城市社区人居环境提升行动。聚焦环卫保洁、垃圾收储清运不及时、“三大堆”、残垣断壁、乱堆乱放、私搭乱建、公共区域脏乱差、小区车辆乱停放等突出问题，深入实施村庄以及城市社区清洁行动，持续抓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农业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村容村貌提升、社区生活垃圾分类等工作，实现农村以及城市社区人居环境整体提升。

　　（三）实施城市精细管理提升行动。聚焦城市市容市貌、店外经营、占道经营、非法户外广告、门窗广告、乱贴乱画、机动车占用人行道、建筑垃圾监管、空中“蜘蛛网”等突出问题，瞄准老旧小区、背街小巷、城乡结合部等薄弱环节，着力解决城市管理突出问题，努力为群众打造品质活力、时尚宜居的城市环境。

　　（四）实施企业环境卫生提升行动。聚焦工业企业物料堆场管控措施不到位等突出问题，以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环节扬尘整治为重点，采取密闭、遮盖、喷淋、绿化及设置车辆清洗设施等措施，重点抓好全街道范围内火电、耐材等工业企业料场扬尘管控工作，有效降低扬尘污染。全面抓好厂区环境卫生整治，各企业要有专人负责、专人保洁，并配备环卫基础设备，对厂区道路、地面、墙面实行定时巡回保洁，做到管理责任明确，保洁及时到位。

　　（五）实施机关以及企事业单位环境卫生提升行动。街道组织全体机关人员每日进行环境卫生大扫除，辖区内各学校、双管单位、村居要做好本单位庭院、卫生间、车库、楼道及办公区域的卫生大扫除，彻底清理卫生死角，及时清理垃圾，保持环境卫生，做到窗明几净、物放有序。

**三、实施步骤**

（一）动员部署阶段（12月1日至12月6日）。制定《将军路街道办事处关于开展城乡环境大整治“百日攻坚”行动的实施方案》，并召开全街道动员部署会，各村居要根据整治方案内容进行细化，制定符合本村居实际的工作方案，拿出详细攻坚目标措施，确保攻坚行动前期筹划工作准备有绪。

（二）集中整治阶段（12月7日至1月31日）。各村居对照整治内容，逐项推进整治工作，特别是对主干道沿线以及周边路域等重要区域要集中力量进行重点整治，整治期间街道将成立督查组对各村居工作进度情况进行督查，并按照“月检查、月曝光、月排名”的要求，完善考评标准，优化考评手段。确保攻坚行动推进有力，整改见效。

（三）总结验收阶段（2月1日至2月9日）。街道将组织现场会的方式分片对各村居进行检查验收，各村居负责人利用PPT的形式对城乡环境大整治“百日攻坚”行动成果进行汇报（汇报内容：对本村居“百日攻坚”行动中最满意的是什么、最不满意的是什么以及下一步工作打算）。同时各村居要举一反三，补齐短板，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巩固整治成果。在年底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管理大提升考核中，“百日攻坚”行动成绩占考核成绩50%，并设置考核等次，一等奖奖励3000元，二等奖奖励2000元，三等奖奖励1000元。

**四、实施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城乡环境整治“百日攻坚”行动是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管理大提升行动的重要内容。各村居要高度重视，充分认识“百日攻坚”行动的重要性，明确目标任务，突出工作重点，结合实际制定工作方案，确保整治工作高效、有序进行。

（二）加强督查问责。街道将城乡环境整治“百日攻坚”行动开展情况将作为各村居年度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排名的重要依据之一。行动结束后，各村居要将攻坚行动开展情况和活动影像资料（要有具体时间、地点、参加人员）及时进行汇总，于2024年3月1日前报送街道环境整治工作组（建委办公室）。街道将依据年度考核办法，对各村居专项行动开展情况进行考核，考核情况全街道通报。同时对被区级以上（含区级）督查、检查、暗访发现重大问题或被媒体曝光并造成恶劣影像的，视情况对村居主要负责人进行通报批评和约谈。

（三）广泛发动动员。街道各包村领导和包村干部，要坚持每周五到挂包村居与村居工作人员一起对环境卫生问题进行地毯式清理。各村居由书记带头，要坚持每天进行1小时的环境卫生整治工作。同时要充分发挥广播、网络等媒体的作用，引导群众积极参与到城乡环境综合整治“百日攻坚”行动中来，形成“人人争当宣传员、人人都是保洁员”的良好社会氛围。

将军路街道办事处

2023年12月11日